泰达宏利养老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第一季度报告

2017年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7年4月2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7年4月1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间为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养老混合
交易代码	00050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3月5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462,417,148.92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管理,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创造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管理人充分发挥自身的研究优势,将严谨、规范化的基本面研究分析与积极主动的投资风格相结合,在分析和判断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和金融市场运行趋势的基础上,自上而下决定债券组合久期、期限结构配置及债券类别配置;同时在严谨深入的信用分析基础上,综合考量企业债券的信用评级以及各类债券的流动性,供求关系和收益水平等,自下而上地精选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个券。同时,本基金深度关注股票市场的运行状况与相应风险收益特征,在严格控制基金资产运作风险的基础上,把握投资机会。
业绩比较基准	人民银行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基准利率收益率(税后)+2%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在证券投资基金中属于较高风险的品种,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养老混合A / 泰达宏利养老混合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507 / 000508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47,994,663.86份 / 214,422,485.07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年1月1日 - 2017年3月31日)	
	泰达宏利养老混合A	泰达宏利养老混合B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3,636,200.63	1,428,226.77
2. 本期利润	6,315,719.13	2,811,501.16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56	0.013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64,438,716.69	223,722,082.78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66	1.04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泰达宏利养老混合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52%	0.08%	0.85%	0.01%	0.67%	0.07%

泰达宏利养老混合B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26%	0.08%	0.85%	0.01%	0.41%	0.07%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人民银行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基准利率收益率(税后)+2%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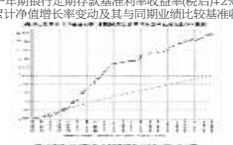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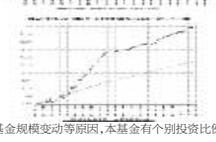

本报告期末,由于证券市场波动、基金规模变动等原因,本基金有个别投资比例未达标,但已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在10个工作日内调整达标。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丁宇佳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5年6月16日	-	9	理学学士;2008年7月加入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交易部交易员,负责债券交易工作;2013年9月起先后担任固定收益部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兼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助理;具备9年基金从业经验,9年证券投资管理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李坤元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5年6月18日	-	11	金融学硕士,2006年7月至2007年5月,任职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宏观策略部分析师;2007年5月至2013年3月,任职于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先后担任基金经理助理、基金经理;2013年4月至2014年10月,任职于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经理;2014年10月加入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具备11年证券从业经验,11年证券投资管理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表中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相关公告中披露的日期。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出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并严格执行制度的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本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平等机会;严格执行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的隔离;在交易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并确保公平交易可操作、可评估、可稽核、可持续;交易部运用交易系统中设置的公平交易功能并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严格执行所有指令;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交易部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机会。风险管理部事后对本报告期的公平交易执行情况进行数量统计、分析。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利益输送、不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异常交易的监控与报告制度,对异常交易行为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控,风险管理部定期对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分析评估,向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提交公募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组合的交易行为分析报告。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不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在本报告期内也未发生因异常交易而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年一季度,海外经济继续低位企稳回升,美联储在进行充分预期管理后加息一次。 国内经济数据亮眼,但市场对后续是否能持续存疑。

中国央行坚持金融去杠杆的方向,陆续提高OMO以及MLF等利率,银行间市场流动性出现多次剧烈波动。整体市场收益率较去年四季度有100BP左右上行,但期限利差和评级利差仍然处于历史低位。

操作上,本基金采取相对谨慎的投资策略,降低久期和杠杆,谨慎选择中短期信用债券,利用中短期利率债进行波段操作。转债方面,积极参与一级申购,但出于对后市供给加大的担忧,总体仓位仍然较低。股票方面,仓位保持稳定,积极参与一级新股申购,整体风格向高分红、业绩确定性高、盈利稳健的公司倾斜。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养老收益A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066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5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0.85%。

养老收益B

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1.043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2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0.8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97,003,563.51	17.52
	其中:股票	97,003,563.51	17.5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18,649,000.00	57.54
	其中:债券	318,649,000.00	57.5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33,414,490.54	24.09
8	其他资产	4,745,420.27	0.86
9	合计	553,812,474.32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3,845,775.00	0.79
C	制造业	2,522,919.34	0.5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131,662.00	0.85
E	建筑业	25,029.52	0.01
F	批发和零售业	74,088.00	0.02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159,155.50	1.06
J	金融业	67,548,608.07	13.84
K	房地产业	13,686,326.08	2.81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97,003,563.51	19.87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沪港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001	平安银行	2,650,283	24,303,095.11	4.98
2	601398	工商银行	4,264,983	20,642,517.72	4.23
3	601288	农业银行	4,120,786	13,763,425.24	2.82
4	600050	中国联通	690,650	5,159,155.50	1.06
5	600048	保利地产	532,700	5,076,631.00	1.04
6	000656	金科股份	830,488	4,999,537.76	1.02
7	601601	中国太保	178,200	4,886,244.00	1.00
8	601377	兴业证券	516,100	3,953,326.00	0.81
9	000402	金 融 街	326,729	3,620,157.32	0.74
10	600028	中国石化	506,700	2,908,458.00	0.6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9,894,000.00	8.17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9,894,000.00	8.17
4	企业债券	10,057,000.00	2.06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29,199,000.00	46.96
6	中期票据	29,511,000.00	6.05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9,998,000.00	2.05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18,649,000.00	65.28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1765010	17陕煤化SCP002	500,000	49,905,000.00	10.22
2	011698774	16陕延油SCP005	500,000	49,795,000.00	10.20
3	041660062	16台州基建CP001	500,000	49,735,000.00	10.19
4	041654052	16西南水泥CP002	400,000	39,956,000.00	8.19
5	170203	17国开03	400,000	39,894,000.00	8.17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不投资于股指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投资于国债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末基金没有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兴业证券(601377)于2016年7月28日发布收到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兴业证券在推荐欣泰电气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过程中,未遵守业务规则和行业规范,未勤勉尽责地对欣泰电气 IPO申请文件进行审慎核查,出具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丹东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发行保荐书》和《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丹东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之 2012年度财务报告专项检查自查工作报告》存在虚假记载;在欣泰电气公开发行股票过程中,公司作为主承销商,未审慎核查公开发行募集文件的真实性和准确性,未发现《丹东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和《丹东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涉及欣泰电气应收账款、流动资产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等项目的财务数据存在虚假记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给予警告,没收保荐业务收入1,200万元,并处以2,400万元罚款;没收承销股票违法所得2,078万元,并处以60万元罚款。

基金管理人分析认为,虽然2016年7月份,兴业证券因保荐欣泰电气项目受到中国证监会警告,并被没收业务收入及处以罚金共计5738万元,业务暂停处理。事件发生后,公司积极配合调查并进行业务整改,于8月份恢复投行业务,项目储备持续增加,走出监管阴霾。

兴业证券综合实力和主要业务进入行业15强,部分业务和经营指标进入行业10强,公司立足海西,辐射全国,在福建地区处于行业领军地位,在东部沿海和中西部的主要经济发达地区已经布局网点;其次,兴证香港于2016年10月正式在香港创业板挂牌上市,募资12.83亿港元。兴业证券持股51.33%。子公司兴证国际登陆H股市场,将有效降低融资成本,满足境内外客户的跨境业务需求,有利于公司国际业务的开展;最后,公司积极回购股份,回购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2%。回购的股份将作为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公司有意在监管政策允许的范围内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提升员工的向心力和工作积极性。

综上所述,我们判断公司发展战略清晰,资本实力扩充之后,竞争力提升,员工持股计划提升员工的向心力和工作积极性,公司整体呈现良好的发展态势。因此,基金管理人经审慎分析,在本报告期内继续保持对其的投资。

本基金投资的其余前九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报告期内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43,943.4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22,122.2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4,146,369.03
5	应收申购款	432,985.5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745,420.2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未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泰达宏利养老混合A	泰达宏利养老混合B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435,583,237.97	216,081,171.85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35,515,536.95	9,320,958.78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223,104,110.07	10,979,645.5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7,994,663.85	214,422,485.07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基金的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70101-20170331	171,969,045.57	0.00	0.00	171,969,045.57	37.19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基金总份额20%的情况,易发生巨额赎回的情况,存在基金资产无法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的风险,以及基金份额净值出现大幅波动的风险。							

注:报告期内,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资份额。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批准泰达宏利养老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文件;
2、《泰达宏利养老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泰达宏利养老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4、《泰达宏利养老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9.3 查阅方式

投资人可通过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或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网址(http://www.mfcteda.com)查阅。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4月21日

泰达宏利增利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第一季度报告

2017年3月31日

基金管理人: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7年4月21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7年4月1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间为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3月31日。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泰达宏利增利灵活配置
交易代码	00156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6月30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64,476,184.13份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及保持流动性基础上,力求实现基金财产持续稳定增值的目标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取主动的资产配置策略,注重风险与收益的平衡。本基金将精选具有较高投资价值的股票和债券,力求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长
业绩比较基准	50%*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具有较高预期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年1月1日 - 2017年3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374,946.72
2.本期利润	2,204,160.00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60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60,217,619.43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8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61%	0.38%	2.13%	0.26%	-1.52%	0.12%

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沪深300指数收益率*5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5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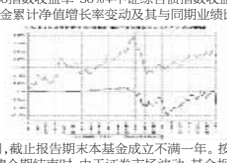

本基金成立于2016年6月30日,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成立不满一年。按基金合同规定,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本基金在建仓期结束时,由于证券市场波动、基金规模变动等原因,本基金有个别投资比例未达标,但已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在10个工作日内调整达标。本基金在报告期末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规定的比例要求。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勋	本基金基金经理;研究部副总监	2016年6月30日	-	11	管理学硕士,2006年7月至2009年6月就职于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担任研究组长;2009年7月至2010年4月就职于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研究组长;2010年4月加入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研究员、高级研究员,现任研究部副总监;具备11年证券从业经验,11年证券投资管理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庞宝臣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6年9月26日	-	11	2006年7月至2011年8月,任职于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负责债券研究与投资工作;2011年9月至2012年8月,任职于华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高级经理,固定收益投资室负责人,负责债券投资工作;2012年9月至2014年9月,任职于中华联合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担任高级主管一职;2014年9月至2016年3月7日,任职于中华联合保险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投资经理一职;2016年3月10日加入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固定收益部基金经理一职;具备11年基金从业经验,11年证券投资管理经验,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表中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相关公告中披露的日期。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没有出现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公平交易制度和流程,并严格执行制度的规定。在投资管理活动中,本基金管理人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确保各投资组合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平等机会;严格执行投资管理职能和交易执行职能的隔离;在交易环节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并确保公平交易可操作、可评估、可稽核、可持续;交易部运用交易系统中设置的公平交易功能并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严格执行所有指令;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交易部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投资机会。风险管理部事后对本报告期的公平交易执行情况进行数量统计、分析。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利益输送、不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的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异常交易的监控与报告制度,对异常交易行为进行事前、事中和事后的监控,风险管理部定期对各投资组合的交易行为进行分析评估,向公司风险控制委员会提交公募基金和特定客户资产组合的交易行为分析报告。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的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均不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在本报告期内也未发生因异常交易而受到监管机构的处罚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发达经济体整体向好,通胀走高,美联储加息提前,主要央行货币政策开始转向,但受制于欧洲政治不确定性及"特朗普交易"走弱,海外市场风险偏好区间波动,无风险利率并未进一步提升。

国内经济开局良好,三、四线城市地产销售超预期,工业生产与民间投资平稳增长,PPI持续回升带动非金融企业现金流和利润显著改善,物价上涨温和,经济企稳具备可持续性。

股票市场方面,整个一季度的宏观主线是改革(供给侧和国企)推动产业和企业经营企稳向好,经营绩效出现较大幅度的改善。在此背景下,年初以钢铁、水泥化工、造纸为代表的中游产业表现较好;而后在房地产数据超预期的背景下,地产产业链(家具、消费建材、家电等)表现优异,并带动GARP品种走强,实现了该类品种估值体系的进一步抬升,并进一步驱动了市场投资价值体系的延伸——优质的龙头企业越来越成为市场青睐的品种。

债券市场方面,在内、外经济环境相对平稳的情况下,汇率波动趋于平稳,政策焦点更加关注控风险,央行货币政策明确收紧,两次提高公开市场操作工具指导利率,叠加商业银行为满足MPA考核融出资金意愿减弱,资金成本中枢明显提高,推动债券市场收益率趋步抬升,收益率曲线平坦上行,期限利差略有收窄,各等级信用利差受供给收缩影响,相对平稳。

报告期内,本基金以持有上市公司定向增发的流通受限股票为主,停止了新的参与定增投资行为,辅之于投资二级市场定增破发股票和债券;综合考量IPO节奏、大小非减持、估值位置、定增折溢价率等因素,目前权益类仓位60%;债券投资方面,我们认为债券市场整体缺乏弹性,监管风险可能推升流动性溢价,息差交易难有获利空间,纯债组合方面我们采取了以获取票息为主的防御策略,仓位维持在较低的水平,并延续了短久期配置。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988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61%,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13%。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05,274,246.15	52.91
	其中:股票	205,274,246.15	52.91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48,403,416.40	38.25
	其中:债券	148,403,416.40	38.25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000,000.00	2.58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1,234,394.64	5.47
8	其他资产	3,057,264.06	0.79
9	合计	387,969,321.2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11,861,727.40	31.0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1,365,506.00	0.38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631,760.00	1.01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0,804,141.34	8.55
J	金融业	29,484,777.16	8.19
K	房地产业	6,397,719.12	1.78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9,503,780.48	2.64
S	综合	12,224,834.65	3.39
	合计	205,274,246.15	56.99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沪港通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416	湘电股份	2,834,008	41,858,298.16	11.62
2	600579	天华院	2,720,000	38,406,400.00	10.66
3	002298	中电鑫龙	2,029,769	25,412,707.88	7.05
4	601328	交通银行	2,688,700	16,750,601.00	4.65
5	600200	江苏吴中	786,163	12,224,834.65	3.39
6	300144	宋城演艺	486,874	9,503,780.48	2.64
7	600015	华夏银行	634,904	7,168,066.16	1.99
8	002494	华斯股份	618,046	6,996,280.72	1.94
9	600887	伊利股份	367,600	6,951,316.00	1.93
10	600340	华夏幸福	209,612	5,714,023.12	1.5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9,624,931.60	8.22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72,098,300.00	20.02
6	中期票据	41,057,000.00	11.40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5,623,184.80	1.56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48,403,416.40	41.20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01453021	14粤城建MTN001	300,000	30,993,000.00	8.60
2	041656019	16海正CP001	300,000	30,135,000.00	8.37
3	019540	16国债12	297,260	29,624,931.60	8.22
4	011698636	16红运SCP004	200,000	19,962,000.00	5.54
5	12122221	12三一MTN1	100,000	10,064,000.00	2.79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投资于股指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在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投资于国债期货。该策略符合基金合同的规定。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报告期末基金没有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情况,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存出保证金	75,290.1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981,973.90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